



六角丛书
LIUJIAO CONGSHU

中外名著榜中榜

ROBINSON CRUSOE

鲁滨孙漂流记

[英] 笛福 / 著 鹿金 / 译



光明日报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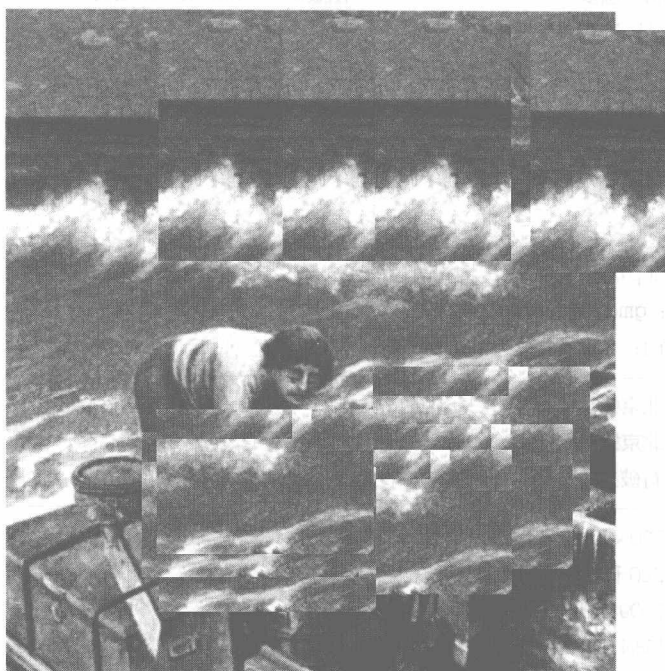
中外名著榜中榜

《鲁滨孙漂流记》(1910)自出版以来

ROBINSON CRUSOE

鲁滨孙漂流记

[英] 笛福 / 著 鹿金 / 译



本书为《鲁滨孙漂流记》的开山之作，也是《鲁滨孙漂流记》的开山之作，也是《鲁滨孙漂流记》的开山之作。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鲁滨孙漂流记 / (英) 笛福 (Defoe, D.) 著; 鹿金译.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09. 5 (2009. 7重印)

(中外名著榜中榜)

ISBN 978-7-80206-728-8

I. 鲁… II. ①笛…②鹿… III. 长篇小说 — 英国 — 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05101号

中外名著榜中榜

鲁滨孙漂流记

原著: [英] 笛福

译者: 鹿金

出版人: 朱庆

责任编辑: 温梦

出版策划: 陈启文 王宏义

封面设计: 王东

版式设计: 王东

责任校对: 徐为正

责任印制: 胡骑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 100062

电话: 010-67078249 (咨询), 67078945 (发行), 67078235 (邮购)

传真: 010-67078227, 67078233, 67078255

网址: <http://book.gmw.cn>

E-mail: gmcbs@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昆仑律师事务所陶雷律师

印刷: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本: 720 × 1010mm 1/16

字数: 220千字

印张: 16

版次: 2009年5月第1版

印次: 2009年7月第3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206-728-8

定价: 10.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本书图文未经书面授权, 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或公开发表。

推荐序

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中外名著榜中榜》的书目寄给了我。看到这些书目，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让我一下子回到了40多年前的中学时代。

1959年，我读完小学，考上初中。这在今日，实属平常，但在当时，还真算回事儿。家里人认为，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身份变了，待遇也随之改变。印象深刻的有三条：一是有了早餐费，可以到街上“自主择食”（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二是可以使用钢笔（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了：在开学前的暑假中，我一口气读了许多“大人书”。

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当时，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借书有“近水楼台”之便，每天下班，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看完再让母亲去借。读些什么，早已记不清了，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半懂不懂，囫囵吞枣。现在回忆起来，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竟是儒勒·凡尔纳的《海底两万里》、《八十天环游地球记》、《格兰特船长的儿女》、《神秘岛》。如果还有什么，那就是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集》了。这些书，肯定读了不止一遍，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念念不忘。

当然，可以肯定的是，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也是《伊索寓言》、《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格列佛游记》等等。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探案或探险）性质的书呢？我想，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初中，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中外名著的作用，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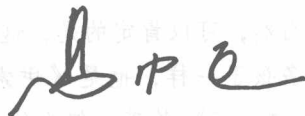
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这个时期，读到什么并不重要，读懂多少也不重要，重要的：是读，是想读，是读个没完。

有了这份好奇心，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而有了这份冲动，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进入高中以后，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比如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和维克多·雨果的《悲惨世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至于中国文学名著，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我很晚才读《红楼梦》（这与时代有关），但我认为：《红楼梦》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

说这些话，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提到的那些书，也未必人人必读，不过举例说明而已。

读书是一件“谋心”的事。归根结底，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心智得到开启，精神得到寄托，情操得到陶冶。因此，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也因此，我不主张什么“青年必读书”。在我看来，书只有“可读”，没有“必读”（做研究除外），所以只能“推荐”，不能“要求”。我作此推荐，因为在我看来，这套丛书所选，大多都值得推荐。

尤其值得一提的，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这可真是功德无量！记得我上学的时候，虽然家境尚好，却也买不起许多书。每次逛书店，往往乘兴而去，惆怅而归。我们知道，名著，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名著，也不该束之高阁，让人仰望，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平民化”，让“旧时王谢堂前燕”，能够“飞入寻常百姓家”。我想，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



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

译本序

《鲁滨孙漂流记》是一部具有持久魅力的小说。它出版于1719年，280多年以来，不仅早已飞出了英伦三岛，而且以种种不同文字的形式飞到世界各地，落地生根，成为外国文学名著中的名花异葩。它是一部雅俗共赏、老少咸宜的书。不同年纪、不同文化层次的读者都会兴味盎然地沉醉在本书中，各有所得。年轻的读者，不用说，自然会被书中漂洋过海、遭遇海难、陷身荒岛的曲折离奇的情节所吸引，看得如痴如醉，做着有朝一日自己也离家出走、在大海的惊涛骇浪中闯荡的美梦。但是，在学识渊博、目光犀利的思想家和作家的眼中、此书像一座蕴藏丰富的矿床，展示着种种社会学的、经济学的和文学的资源。譬如说，杰出的法国思想家卢梭就赞扬本书是“一部合乎情理地解决问题和通过实践来学习的经典”；革命导师马克思就采用书中的情节来阐明他的经济学理论；以《尤利西斯》一书名满全球的爱尔兰小说家詹姆斯·乔伊斯称鲁滨孙·克罗索为“英国的尤利西斯”，在他的身上发现了“大英帝国殖民开拓者的真正原型……”，还说“克罗索身上完整地体现着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品质：男子汉的独立精神，无意识的残酷，缓慢而有效的智力，性冷淡，讲究实际，头脑清醒的宗教信仰，精明的沉默寡言”（以上诸例引自多琳·罗伯茨教授的“新经典丛书”版《鲁滨孙·克罗索》序）。至于在文学领域里，《鲁滨孙漂流记》一书不知衍生了多少文学作品，其中有仿作和改编为其他文学体裁的作品。它的广泛而深远的影响迄今波澜滚滚，绵绵不绝。

《鲁滨孙漂流记》一书的构思，来自亚历山大·塞尔扣克的亲身经历。塞尔扣克原是一艘船上的海员。1704年9月，因同船长失和，他被放逐到离智利400英里之遥的胡安费尔南德斯岛三个岛中最大的一个

岛上达4年4个月之久。不过，他登岛的时候，是带着盛有工具的工具箱的。1709年2月，他被伍兹·罗杰斯船长所救。塞尔扣克和鲁滨孙都被说成有捕山羊和以羊皮为衣的经历，也都被猫骚扰过；他们也都驯养过山羊和同猫作伴，还都抽时间向上帝祈祷过。但是，笛福在其他方面并未借助塞尔扣克的经历；他却丰富了《鲁滨孙漂流记》的故事情节，突出了鲁滨孙克服困难、制造工具的强烈的求生存欲望和抵制孤独的坚韧性格，拓深了作品内涵，使一段只能引起一时轰动的海员的历险活动，变成一部意义深远的文学名著。笛福到底有什么“点石成金”的手段呢？要回答这个问题，不得不简单地叙述他的生平。

1660年，笛福出生于伦敦。他父亲是个蜡烛制造商，所以他有着下层中产阶级的实际制作和经营的家庭背景。由于家境不富裕，他没有上过大学，只有中学学历，但是练就一手清通而流利的文笔，他熟读《圣经》，受《圣经》强烈的影响。这种影响在《鲁滨孙漂流记》中也有所反映。在宗教信仰上，他属于不从国教者，换句话说，他的观点接近于清教徒。1683年起，他开始从事商业活动，曾经到过国内外许多地方，干过五花八门的行当，如贩卖亚麻布制品和针织品、货运业、海上保险业和砖瓦制造业等；并且积累了漂洋过海的经验。1692年，他因经手保险的商船在英法战争中受损失而破产并被判入狱。1702年，他出版了著名的冷嘲热讽的政治性小册子《对付新教徒最直截了当的办法》，抨击保守派对不从国教者的迫害。1703年，他被政府逮捕，被判罚戴枷站立三天。笛福为此写了一篇《立枷颂》，人们向他献花、祝贺并且当街出售这首诗，反而把这次事件变成胜利。后来，由于哈利议长的斡旋，他才被释放。作为从纽盖特监狱中被释放出来的条件，他从此以后为哈利写政治性小册子和当情报员。他是一个有惊人的充沛精力的人，为几份报纸和刊物撰稿，同时还写政治性小册子，一生发表了500多篇文章。从1704年到1713年这九年里，他独立主持了期刊《评论》，刊物上的文章几乎全部出自他一人之手。那些文章影响了后来的报刊文章。

根据上面对笛福生平的简略回顾，我们可以看出他的经历非常复杂

和丰富。这给了他创作《鲁滨孙漂流记》充分的生活知识和素材。笛福写了三部有关鲁滨孙·克罗索的书。第一部《鲁滨孙·克罗索历险记》，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鲁滨孙漂流记》（这是根据最初翻译此书的林琴南译本的书名沿传下来的），出版—1719年4月，书一出版，立即引起轰动，在9个月内再版五次。当年，他还写了一部续集《鲁滨孙·克罗索再度历险》，也是小说，内容描写鲁滨孙的商船远航东南亚，直至俄罗斯的情节。1720年，他写了第三部《鲁滨孙·克罗索严肃的宗教沉思》，通过鲁滨孙这个人物作宗教的沉思，严格地说，这说不上一部文学作品，所以不大为人道及。流传最广泛的始终是第一部。它在英国本土往往就以《鲁滨孙·克罗索》的书名面世。

这部作品所以具有永久的魅力，我想，首先，应该归功于作者塑造的鲁滨孙·克罗索这个形象。他先是被俘为奴，后来又船只失事，独自一人被困荒岛达20余年之久，受尽煎熬，但是始终毫不气馁，力争掌握自己的命运。他在荒岛上的生活实际上是一幅人类进化的缩影：从野果采集、野兽捕猎和牲畜饲养、粮食种植到造工具、造器皿和造船，历经种种挫折，却百折不挠，是一个实干、苦干、巧干的人物的出色的典型。这样一个无畏的人物当然会博得读者的同情和喜爱。当然，他的这些行动是依靠从海船上取出来的工具完成的，这反而显得更具有可信性。

其次，鲁滨孙漂洋过海的经历也具有很大的吸引力。可以说，鲁滨孙，更确切地说，是笛福始终醉心于远洋贸易。不管是笛福，还是鲁滨孙，都是十足地道的商人，而且鲁滨孙的买卖还包括贩卖黑人。笛福在书中交代鲁滨孙这种行为的时候，口气平静，似乎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这反映了笛福身上的历史局限性的烙印。但是，从另一方面来说，这也反映了奴隶制在资本主义的原始积累过程中所起的巨大作用。笛福作为一位有才能的作家，真实地反映了历史进程的面貌。他描写鲁滨孙以荒岛主人自居的沾沾自喜的情景，这实际上是殖民者开疆拓土的心态的流露。由于笛福编织故事的手段高明，鲁滨孙作为航海者、工具制造者和商人紧密地融合在一起，成为一个个性鲜明的人物，使读者如

见其人，如闻其声，情不自禁地进入故事，和鲁滨孙同欢乐、共患难。这就是通常所说的共鸣。

以上的分析虽然简单，我想基本上说明了本书始终引人入胜的秘密。

由于笛福在英国文学和报刊文学上的成就，他曾被称为英国小说和报刊文学之父。除了《鲁滨孙漂流记》外，他还写了《摩尔·弗兰德斯》、《大疫年日记》、《杰克上校》等作品，展示了他作为小说家的才能。但是，毫无疑问，是《鲁滨孙漂流记》为他赢得了世界性的名声。

原 序

要是世界上有任何人的冒险经历值得出版，而且出版后会被接受的话，这部自叙的编者认为，本书就会是这个情况。

编者认为，此人的种种令人惊奇的经历超过了从现存资料中可以找到的一切叙述，几乎不可能有哪一个人的生活比他的生活更变化无常。

经历的全过程都是以谦逊和严肃的态度叙述的，而且像聪明人那样总是把宗教信仰用到种种事情上，这就是说，以此为榜样，来指引别人，让我们在各种各样的处境中，不管是怎样的处境来证实和尊敬上帝的智慧。

编者相信，这部自叙完全是真人真事，其中没有丝毫虚构的成分，所以认为，既然不存在虚构的问题，这部作品无论是对读者的教育意义或者消遣解闷的作用来说，都不必加工了，所以他认为，既然不用为读者再做些什么，那么把它出版就是为他们做了一件大好事。

丹尼尔·笛福

我生于一六三二年，在约克市^①的一户好人家，不过原籍不在当地。我父亲是从不来梅^②来的外国人，他起先定居在赫尔^③。他靠做买卖着实挣了一份产业，后来收掉买卖，住在约克，他在那儿娶了我母亲。我母亲姓鲁滨孙，娘家是当地的望族，母姓成了我的名字，所以我叫鲁滨孙·克罗伊茨奈尔^④；但是在英国，字往往被读错了音。我们现在被叫做，不，我们一家子管自己叫，而且把姓也写作，克罗索，所以我的伙伴们也总是这么叫我。

我有两个哥哥，一个是驻扎在佛兰达^⑤的英国步兵团中校：这个团先前由赫赫有名的洛克哈特上校^⑥指挥；我大哥在敦刻尔克^⑦同西班牙人交战中阵亡。至于我二哥的遭遇，我始终一无所知，就像我的父母亲后来对我的遭遇一无所知那样。

我是家里第三个儿子，又没有学过任何行当，脑子里很早就塞满了胡思乱想。我父亲年纪大，老谋深算，不论是家庭教育还是在当地的免费学校里，总的来说，都让我获得了足够的教育，本来打算安排我学法律。但是，除了航海以外，我对别的一概都不乐意干。我的这个爱好使我不但斩钉截铁地违抗我父亲的意愿，而且还顶撞他的命令，以及把我

① 约克 (York)，英国英格兰北部城市。

② 不来梅 (Bremen)，德国北部港市，在萨克森州威悉河口。

③ 赫尔 (Hull)，英国英格兰东部港市，亨伯赛德郡首府。

④ 鲁滨孙·克罗伊茨奈尔 (Robinson Kreutznaer)，原文 Kreuz 似取自德文 Kreutz (穿越)，词尾 naer 似 naber (更近) 或 Narr (傻瓜) 之误读。

⑤ 佛兰达 (Flanders)，欧洲西部一地区，濒北海，包括比利时的东佛兰达省和西佛兰达省以及法国北部和荷兰西南部的部分地区。

⑥ 洛克哈特上校 (Colonel Lockhart, 1621—1676)，即威廉·洛克哈特。在敦刻尔克附近的邓尼斯一战中立有大功。他的六千名克伦威尔铁甲军相助蒂蕾纳元帅的法军，而约克公爵 (后来的詹姆斯二世) 的英国保皇主义部队则帮助西班牙军。法西战争的结果是敦刻尔克和部分西班牙的佛兰达地区划归法国。法国把敦刻尔克割让给克伦威尔，作为他支持的酬报。但是查尔斯二世把它出售给路易十四。克罗索的父亲在后文中提到这次战争发生在 1650 年，但事实上发生在八年以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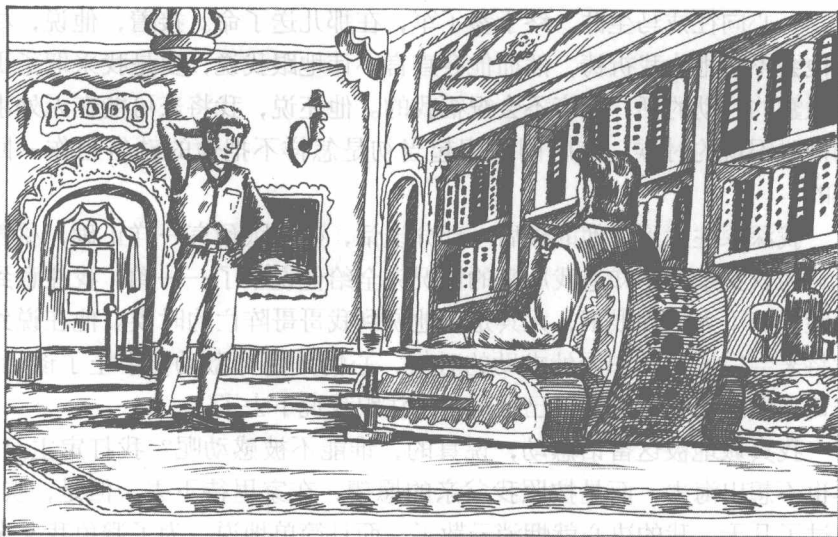
⑦ 敦刻尔克 (Dunkirk)，法国北部港市，古时属佛兰达。

母亲和其他朋友的一切请求和劝告当作耳边风；看来这种偏执的性格不可避免地会带来不幸，终于使我未来的生活直接落到悲惨的境地。

我父亲是个聪明而稳重的人，早就察觉我的打算，对我提出了认真而高明的劝告，要我打消航海的念头。有一天早晨，他把我叫进他的书房——他被痛风病所困，一直呆在书房里——就这个题目给了我热切的劝告。他问我，除了爱好闯荡以外，我还有什么理由要撇下父亲的家和我出生的地方呢，我在这儿可能得到很好的推荐，而且不乏凭着自己的勤奋努力积攒财富，过自在欢乐的日子的光明前景。他告诉我，出海去历险的不外乎两种人：一种是走投无路、只得孤注一掷的；另一种是野心勃勃、财大气粗的。他们不惜冒险一搏，以图出人头地；他们撇开通常的路子，另有作为，使自己成名。这两种人不是远比我高，就是远比我低，而我是处在中间状态，或者可以说是处在平民生活的高层。他凭着长期积累的经验已经发现，这是世界上最好的状态，是最适宜于人类幸福的状态，既不必像干力气活的人那样去经受种种艰难困苦、辛劳和痛苦，也不必像上层人士那样被骄傲、奢侈、欲望和忌妒所困扰。他告诉我，我只要凭一件事情就可以断定，这种状态是幸福的。这就是，这是其他一切都羡慕的人的处境。国王们生来就有种种重大的事情要处理，常常哀叹那些事情所造成的叫人无法忍受的后果，希望他们被安排在两个极端的当中，被安排在卑贱和伟大的中间；聪明人在祈祷的时候，既不要求贫穷，也不要求富足^①，证明这正是他真正的幸福标准。

他叮嘱我注意这个情况，我就会老是察觉，人生的种种苦难几乎被人类中高层的和低层的分尽了，而受害者中要数中间阶层的最少。他们不像高层的或者低层的人那样经历那么多荣辱沉浮，而且他们既同那些生活不自检点、骄奢淫逸、铺张浪费的人不一样，也同卖力气、做苦力、缺吃少穿、饮食低劣或者吃不饱的人不一样。那两种人由于他们的生活方式，自然而然地造成身心失调的后果，但是中间阶层在身心方面都不会轻易害上那么多疾病。他们的生活被认为具有一切优点，会得到一切享受；只有中产之家才能获得平静和富裕：中间阶层的生活会带来节制、适中、安静、健康、友好的往来、一切令人愉快的娱乐和一切吸

^① 此处作者暗用《圣经·旧约·箴言》第30章第9节：“恐怕我饱足不认你……又恐怕我贫穷就偷窃。”



引人的乐趣，叫人感到幸福。人们这样毫不张扬、顺顺当当地度过一生，舒舒服服地走过人世，既不被体力劳动，也不被脑力劳动所困扰，不必为每天填饱肚子被迫去过被奴役的生活，或者被种种叫人焦头烂额的境遇所骚扰，这种骚扰剥夺了心灵的平静和肉体的休息。他们不会被忌妒的火焰或者暗中追求重大成就的烈火似的欲望所焚烧，而是在自在的境遇中风平浪静地走过人世，明智地品尝丝毫不带苦味的甜蜜生活，感受到那是幸福的生活，而且根据每天的经历更明智地品味这种生活。

接着，他热切地，而且态度极亲切地竭力劝说我，别年少气盛，别一时失足，落入苦难，而我靠着造化和出生的情况看来是可以免得吃这苦头的；我用不着挣钱糊口；他会扶助我成功，尽力使我正正当地进入他刚才向我介绍的生活状态；要是我这辈子在世上活得不很自在、不很幸福的话，那完全是我命该如此，或者一定出了什么差错，才给挡了道儿。他还表示，他已经提醒我，他知道那些我将要采取的行动对我有害，已经尽了责任，所以他丝毫也用不着承担任何责任了。一句话，要是我按照他的指示呆在家里不外出的话，他会为我干种种大力相助的事情；为了免得插手我将来的不幸，所以不愿给我任何出走的鼓励哩。最后，他告诉我，我的哥哥恰恰是我的例子。他对他也作了同样满腔热情

的劝告，劝他别去参加那场低地战争^①，但是白费唇舌；他身为年轻人，一心向往戎马生涯，终于参了军，在那儿送了命。接着，他说，尽管他会不断地为我祈祷，然而他会直言不讳地跟我说，要是我采取了那个愚蠢的行动的话，上帝不会祝福我的。他还说，我将来可能在无处求助摆脱困境的时候，有时间回想起当初是怎样不把他的劝告当作一回事的。

我深深注意到，他的最后一部分谈话，确实跟预言一样正确，尽管我认为我父亲并不知道我后来的情况完全给他说中了——哟，我注意到他脸上淌下大把的眼泪，尤其是在他说到我哥哥阵亡的时候。他在说到我将来会后悔莫及和无处求助的时候，心情是那么激动，中止了谈话，告诉我他的心里憋得慌，已经再也没法跟我说下去了。

我真诚地被这番话感动，说真的，谁不能被感动呢？我打定主意，再也不想出海去，而是按照我父亲的愿望，在家里待下去。但是，唉！只过了几天，我的决心就烟消云散了，而且简单地说，为了避免我父亲的没完没了的劝说，几个礼拜以后，我决定远远地离开他。然而，我并没有在一作出决定以后，就头脑发热地匆忙采取行动，而是在我认为我母亲比平时高兴的时候找上了她。告诉她我满脑子都是想出去见见世面的念头，一定要把这事干成，在这以前，任何事情我都不可能办成，所以我父亲还是同意我出门得好，免得不经他的同意，我还是非走不可。还说我已经十八岁了，不管到哪一行去当学徒，或者给律师当办事员都已经太晚。我敢肯定，要是我去干的话，我也干不了多久，不用说，会在满师以前就从师父那儿逃走，出海远行。要是她去向我父亲劝说，让我出海去一回的话，要是我再回到家中，而且不爱再出门的话，我就不再离家，而且我答应加倍努力来夺回失去的时光。

这些话惹得我母亲大发脾气。她告诉我，她知道跟我父亲谈任何这样的事情毫无用处，他知道得很清楚，什么是我的利益所在，压根儿不会同意我去干任何对我大有损害的事情。她还说，她想不通我跟我父亲进行了那么一场谈话，我父亲作了她知道的这种种情真意切的叙述以后，我怎么还能想到这种事情。她还说要是我一定要把自己毁了的话，那也没法挽救我，但是，我可以相信，我永远得不到他们对这件事情的

① 即上文所说那场发生在敦刻尔克附近的战争。

同意；拿她自己来说，她绝不愿对我的毁灭插手；我也永远没有可能说，尽管我父亲不同意，母亲却是同意的。

虽然我母亲拒绝向我父亲传话，然而我后来听到，她还是把这场谈话原原本本地向他转告。我父亲听后，先是表示出极大的担心，接着叹了一口气，跟她说：“这孩子要是呆在家里的话，不愁得不到幸福，不过要是他出海远航去的话，他会成为世界上最不幸的可怜虫；我不能同意他这么干。”

几乎一年以后，我才离开家，不过在这段时间里，我继续固执地把一切劝我安心做买卖的劝告当作耳边风，反而常常劝我父亲和母亲别那么斩钉截铁地下定决心，反对那件他们知道的我入迷到非干不可的事情。终于有一天，我偶然来到赫尔，当时丝毫没有作一次出逃的意图。但是，嗨，我在那儿，有一个伙伴正要乘他父亲的船由海路去伦敦，而且怂恿我同他们一起去，他们用的是招用海员的人通常用的引诱人的话，来打动我的心；这话就是：我这趟航行用不着花一个子儿。我既没有同我父亲、也没有同我母亲再商量，甚至也没有捎一个信给他们，但愿他们可能从别人那儿听到吧。既没有上帝的、也没有我父亲的祝福，没有对情况和后果有任何考虑，在一个不吉利的日子，请上帝作证，在一六五一年九月一日，我登上一艘开往伦敦的船。我想，没有一个年轻的冒险家的悲惨遭遇来得比我的更快，持续的时间比我的更久。那艘船刚开出亨伯湾^①，就刮起了风，浪头高得吓坏人。我以前从来没有置身于海上，我的身子说不出的难受，简直难受得要命。我吓坏了。我眼下开始认真地思考我的行为：我恶劣地离开了我父亲的家，抛弃了我的责任，终于多么公正地受到了老天的惩罚。我双亲一切好心的劝告，我父亲的眼泪和我母亲的求告，如今栩栩如生地浮现在我的脑子里；我的良心当时尚未变硬，后来却坚硬如铁。我责备自己对忠告嗤之以鼻，责备自己不履行对上帝和父亲的责任。

在这期间，风暴一直愈来愈大。我以前从来没有到过的海面上，波浪涌得很高，尽管压根儿没法同我后来看到过的许多次海浪相比，比我几天以后看到的海浪也差远了。但是，我当时是个初次出海的人，一点儿没有航海经验，这种白浪滔天的景象已经足够吓得我魂飞魄散了。我

^① 亨伯湾（Humber），位于英国英格兰东部，赫尔出海处。

估量每一个浪头都会把我们吞没。每一次船直落下去，陷进波谷或者海水低处，我都以为，我们再也不会浮上来了。我在这种极度痛苦的心情中起誓和痛下决心，要是上帝慈悲，在这一次航行中不让我丧生，要是我终于能再把我的脚踩在陆地上的话，那我会径直回家去看我父亲，在我的有生之年再也不登上一艘船了；我一定接受他的劝告，再也不陷入困境，吃这种苦了。如今，我才清楚地看到他对中间阶层的生活的说法高明；他一辈子过得多么自在、多么舒适，从来没有经受过海上的风暴，或者陆上的烦恼。我随即打定主意，我会像一个真正忏悔的浪子^①那样回家去见我父亲。

在风暴发生的时候，说真的，在停止以后的一段时间里，我一直保持着这些明智和清醒的想法。第二天，风变小了，海面上也比较平静了，我开始对海上生活稍微习惯了一些，但那一整天里，我还是有气无力的，因为还有点儿晕船。将近夜晚，天气晴朗了，风也几乎平息了，接着来的是一个迷人的、晴朗的黄昏，太阳清清楚楚地落下去，第二天早晨又这样清清楚楚地升起来。风很小，或者说一丝风也没有，海面光滑如镜，阳光照在它上面，这景象，我想，是我有生以来看到的最赏心悦目的了。

夜晚我睡得很香，眼下一点儿也不晕船，而是心情愉快，惊讶地望着大海；它昨天是那么波涛汹涌，叫人心惊胆战，只隔了那么一点儿时间，居然变得风平浪静，逗人喜爱。唯恐我的明智的决心没有动摇，那个事实上撺掇我出走的朋友，这时走到我跟前。“喂，鲍勃^②，”他说，拍拍我的肩膀，“经过了个阵势，你好吗？我有把握说，你吓坏了，是不是，昨夜，稍微刮了一点儿风。”“你说一点儿风？”我说，“那是一场可怕的风暴。”“一场风暴，你这蠢货，你，”他回答，“你管那叫一场风暴吗？嗨，那压根儿算不上一回事；只要我们有一艘好船和宽阔的海域，刮那么一点儿时间风，我们压根儿不把它当一回事，可是你只是个第一回下海的水手罢了，鲍勃。来吧，咱们去调一钵潘趣酒^③吧，咱们就会忘掉那一切啦；你看到眼前的天气是多么迷人吗？”为了别把

① 典出《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15章。

② 鲍勃（Bob），鲁滨孙的昵称。

③ 潘趣酒（punch），一种最初用牛奶、糖、柠檬汁、香料和其他饮料或酒混合成的含五种成分的饮料，后来成分可以改变，但酒不可缺少。

我这段吃苦头的经历扯下去，我们采用了水手们惯用的老办法：潘趣酒调好了，我被灌得醉醺醺的。那一夜，我毫无节制地喝过了头，把我的一切后悔、一切对过去行为的思考和一切对未来的决定竟然都忘得干干净净。一句话，随着风暴的减弱，海面又光滑如镜，变得一片平静，我也不再心慌意乱，也忘掉了要被大海吞没的担心和害怕；我以前的那些愿望又源源不断地重又涌来，我把在苦恼中起的那些誓和发的那些愿都忘得干干净净。我确实发现，每隔一段时候，我会好生思考。有时候，那些认真的想法可以说是在使劲挤回到我的脑子里来；但是，我拒不接纳，振作起精神来，把这种想法当作情绪低落来摆脱。尽情喝酒并和伙伴们混在一起，不久以后，就控制住了一次次毛病的发作——我把想回家的想法当作疾病。五六天以后，我像任何下定决心不愿受良心打扰的年轻人所能希望的那样，完全战胜了良心。但是，正因为这个，我还得经受一场考验；上帝在这样的情况下往往下决定采取这样的手段，对我毫不宽恕。因为我要是不把这一回化险为夷认为是得到了解救的话，那下一个考验就一定会使咱们中间最顽劣、最强硬的家伙都承认考验危险，祈求天意的仁慈。

我们在海上航行了六天以后，进入雅茅斯^①港外的锚泊地带。由于船是逆风航行，而且风不大，所以自从遇上风暴以来，只航行了很短一段路程。我们不得不在这儿锚泊，一直是逆风，换句话说，是西南风，我们在这儿停泊了七八天。在这段日子里，有大批从纽卡斯尔^②来的船只进入锚泊地带；雅茅斯是个有各地船只来往的港口，船只在那儿可以等起了顺风，开进那条河^③去。

我们本来不用在这儿停泊这么久的，而是乘着涨潮向河流的上游驶去，但风刮得太大了，我们待了四五天以后，风刮得更大了。然而，由于那片锚泊地带被认为同港口一样安全可靠，锚泊的位置又好，而我们的锚泊装置又很牢固，我们这些人没有一点儿心事，一点也不担心危险，而是按照海上生活的方式把时间花在休息和寻欢作乐上。但是第八天早晨，风变大了，我们大伙儿都动手干活儿，卸掉中桅，把一切安排

① 雅茅斯（Yarmouth），又名大雅茅斯，英国英格兰东部港市。

② 纽卡斯尔（Newcastle），全名泰恩河畔的纽卡斯尔，英国英格兰中西部港市。

③ 此处是指通往伦敦的泰晤士河。